



明天文库

传

播

系

列

丛

书

# 传媒：自由与责任

## 西方『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解读

黄建新 著

CHUANMEI ZIYOU YU ZEREN

XIFANG BAOKAN DE SHEHUI ZEREN LILUN JIEDU

传  
媒  
自  
由  
与  
责  
任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本书运用逻辑与历史相结合的方法，通过多学科视角，在特定社会经济—政治—文化—大众传媒的环境系统中追根溯源地追寻西方传媒的社会责任理论的来龙去脉，揭示这种理论的合理内核和它对西方乃至世界范围内的新闻传播体制和传媒运作的影响，同时说明这种理论在社会现实进程中面临的挑战和其兴衰轨迹。

明天文库·传播系列

人道·科学·社会

传播学研究者对西方“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的研究与批判  
对新闻传播学理论研究的贡献与启示

# 传媒：自由与责任

——西方“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解读

黄建新 著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 内 容 提 要

本书聚焦 1947 年诞生于美国的传媒社会责任理论展开论述,作者从历史唯物主义立场出发,用哲学、历史学、新闻传播学等多学科视角,在特定社会经济—政治—文化—大众传媒的环境系统中考察传媒社会责任理论、解读其兴衰过程。在肯定传媒社会责任理论对传媒自由主义理论的继承和发展、对西方大众传媒理论和实践产生积极影响的同时,作者也指出其内在矛盾,对传媒社会责任理论进行全面的、实事求是的评价。

本书主要读者对象是高校新闻传播类专业师生、传媒从业者及相关研究者。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传媒:自由与责任:西方“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解读/

黄建新著. —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10

(明天文库·传播系列)

ISBN978-7-313-06072-3

I. 传... II. 黄... III. 报刊—社会—职责—研究

IV. G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95920 号

**传媒:自由与责任**

——西方“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解读

黄建新 著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番禺路 951 号 邮政编码 200030)

电话:64071208 出版人:韩建民

上海交大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787mm×960mm 1/16 印张:13.5 字数:215 千字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30

ISBN978-7-313-06072-3/G 定价:28.00 元

# 序

黄建新是我 1994 年带教的博士生，那时他已 35 岁，从南京考入复旦大学新闻学院求学。入学之际，其学长吴永和已先期完成了以西方传媒的自由主义理论述评为题的博士学位论文。我考虑之后，让黄建新继之以西方传媒的社会责任理论作为主攻方向。他很乐意，并于 1997 年完成学位论文、通过答辩。

国内学界系统地研究西方新闻传媒的主导理论，是一项基础研究工作，我曾设想把这类研究成果组成一个系列，成套出版，惜未如愿。

近年来，展江等国内学者先后译介了罗伯特·哈钦斯委员会 1947 年总报告等一系列英文原著，为这方面的进一步研究起到了有力的促进作用，其他学者对西方新闻传媒理论的研究成果也日见广泛、细致，为黄建新深入研究西方传媒的社会责任理论提供了一定的条件。

2004 年，黄建新辞别就职 7 年的《新民晚报》，入上海大学影视艺术技术学院任教。2007 年 10 月，他专程来复旦大学送《传媒：自由与责任——西方“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解读》书稿，读后我印象有三：其一，他十几年来一直以自己的博士学位论文为基础在持续不断进行研究；其二，其学历背景和业界经历让他对这个课题形成自己的独立见解有相当助益；其三，他努力把对近现代西方传媒理论的述与评适当结合起来，尤其联系学界与业界的新成果，来品评西方传媒的社会责任理论。

眼前这部著作，既可看作是作者“十年磨一剑”之结果，也是他重新步入新闻传媒理论研究领域的处女作。

我欣然为之作序，也期望黄建新勤学、广览、慎思，有更佳学术作为。

李良荣

2009 年 6 月 28 日

## 导 言

今天,再来重新研究 60 年多前(20 世纪 40 年代)诞生的一种西方新闻和大众传媒的指导理论——“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意义何在?

最直接的原因是,这种理论还在产生影响,还是西方(指欧、美、日、澳等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新闻和大众传媒的主导理论,至今还没有一种新的主导理论形态取代它、就像它在 60 多年前取代了“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一样。

现在,当我们提到“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时,更多的是把它当作一种理论的“过去时”,即它是一种历史上的西方新闻和大众传媒主导理论形态,对应于西方新闻和大众传媒发展的一个历史阶段,这个阶段从 17 世纪到 19 世纪下半叶,是西方资本主义发展的上升期。而当我们提到“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时,仍然将它作为一种“现在时”,即它至今仍是西方新闻和大众传媒理论的主导形态、尽管在当下的新媒体时代,“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为论述简便起见,下文称其为社会责任论)受到了新的传媒发展现实的挑战,但要说在西方这种理论已经过时,要被一种新的理论形态取代还为时尚早。

社会责任论提出的核心概念,公众的“知之权利”、传媒自律、传媒的社会职责、传媒人的伦理和职业素质等等,如今在西方的新闻和大众传媒的实践中已经深入人心,不管是自觉还是不自觉,人们都在遵循着社会责任论所指的方向前行。

尽管西方新闻和大众传媒的垄断在强化,但社会责任论者所竭力维护的新闻和大众传媒的私有制形式和独立于政府的运作模式,还是一如既往。与此同时,社会责任论所竭力倡导的传媒人自律和公众对传媒的监督机制,在西方也是处于“现在进行时”之中。西方新闻和大众传媒就在独立、自控和主动接受监督的过程中追求着“社会公器”的状态,这是托马斯·杰斐逊在 18 世纪末主张“宁要没有政府的报纸”时就形成的传统,在美国,这种独立的传媒甚至可通过对政府的监督性报道而导致总统下台(1976 年《华盛顿邮报》对水门事件的报道致使尼克松总统引咎辞职)。而另一方面,社会责任论者所要竭力制止的新闻和大众传媒煽情、渲染色情、暴力、为私利而起不良的作用、社会公信力下降等问题依然没有解决,问题还很突

出，西方学者对此深表担忧，也使社会责任论者深感无奈。

在西方新闻和大众传媒理论发展方面，社会责任论的诞生直接催生了新闻和大众传媒伦理学，在这种伦理学中，公众权利、社会福祉成了新闻和大众传媒的基石。是否为公众权利和社会福祉服务成了评判传媒人的道德状态的基本标准之一。

此时，重新研究社会责任论，有助于我们认识西方新闻和大众传媒实践和理论的发展轨迹，把握西方新闻和大众传媒理论的新发展动向。

眼下，地球越来越像一个村落，互联网就像是这个村落的“留言板”，中国的新闻和大众传媒体制和西方传媒体制尽管不同，但是在这个“留言板”上，却不可避免地产生碰撞。在互联网上报纸的电子版已经超越了纸质媒体发行空间的限制，相应地，中外传媒人的理念的碰撞、传媒人的相互之间的沟通，已成为越来越经常发生的事情。随着新近中国的崛起，在国际经济和社会事务中越来越大的影响力，西方媒体亦越来越关注中国，西方媒体用什么样的理念关注中国，他们的报道视角是怎样的？他们是如何看待中国的大众传媒的？他们为何常会对中国进行误读，极端时甚至将中国“妖魔化”（李希光 2000 年），这些都与他们自己的新闻主导理论有关。要了解西方传媒和传媒人，非常有必要了解他们的社会责任论。这种理论在取代了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之后，至今还在起着指导作用，不管人们愿不愿意承认，这种理论在深深地影响着西方新闻和大众传媒的动向，影响着传媒人的实践，尤其在形成“职业化”状态和指导传媒伦理道德建设方面，社会责任论的牢固地位是不容置疑的。

我们还要看到，尽管中西传媒体制和指导思想不同，但在全球网络化、信息化和传媒集团化、垄断化时代，中西传媒实践发展过程中有时会遇到共同的问题。比如，尽管中国的新闻和大众传媒是公有制的，但随着中国传媒在市场条件下的集团化运作步伐的加快，人们很快就发现中国传媒和西方传媒在经营上面临共同的问题——即怎样在确保自身能在市场经济的大潮中“安身立命”的前提下，为社会共同体起到新闻和大众传媒应该起到的“社会公器”作用？传媒在面临各种公关渗透、利益诱惑的情况下，怎样确保为社会公众服务的质量，即怎样在自身谋利和为社会、为公众提供良好服务这两者之间，寻求最佳平衡点？怎样让传媒从业人员在多种多样的压力面前使自己保持清醒的头脑和高度的职业化状态，让自己写出和刊（播）发的报道不徇私、不作假、不肤浅、不媚俗、不恶意煽情炒作？我们发现，这些问题正是 60 多年前的社会责任论者们所要回答的问题，尽管社会责任论者站在

西方传媒这个独立于政府和政党的私有机构的立场上探讨这些问题,但其中的一些思想和观点有一定的合理之处,可以拿来为我们所用。

这里需要特别说明的一点是:“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这一称谓中的“报刊的”,在这种理论刚创立的时候就是新闻传媒的统称,现在,当我们说“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时,我们实质上是在说“传媒的社会责任理论”,在文本意义上说,这里的“报刊的”一词,实际上就是“传媒的”代称。在本书的叙述中,为了对历史文本的原貌进行描述,我们反复地提及“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这个词在本书的任何一处都是与“传媒的社会责任理论”同质的,这既是西方的社会责任论经典作家们的原意,也是我们准确把握这一理论的必要前提。

# 目 录

<b>第一章 传媒的自由主义理论缘起与勃兴</b>	1
第一节 西方自由主义的哲学前提	3
第二节 《论出版自由》:新时代的号角	13
第三节 孟德斯鸠和卢梭:《人权宣言》先驱者	16
第四节 托马斯·杰斐逊:自由报刊守护人	21
第五节 《论自由》:传媒自由主义理论经典	25
第六节 传媒的自由主义理论的历史效用	31
<b>第二章 传媒的自由主义理论的衰落</b>	40
第一节 自由主义理论面临现实挑战	44
第二节 约翰·杜威对放任的自由主义的批判	50
第三节 沃尔特·李普曼对传媒自由主义理论的颠覆	54
<b>第三章 传媒的社会责任理论前提</b>	62
第一节 新的科学原理和方法	62
第二节 心理学探索人格结构	67
第三节 社会学研究呼应“社会责任”	73
<b>第四章 传媒的社会责任理论创立的契机</b>	77
第一节 需要问责的新闻传媒	77
第二节 电子传媒的监控理念	81
第三节 战时的新闻传播控制	83
第四节 业界和学界:伦理建设	85
第五节 传播学研究带来的新学理	90

<b>第五章 传媒的社会责任理论要旨</b>	96
第一节 哈钦斯委员会的报告	96
第二节 理论家再述社会责任论	105
<b>第六章 传媒的社会责任理论特征</b>	116
第一节 继承传媒的自由主义理论	116
第二节 刷新传媒的自由主义理论	121
第三节 社会责任论的实证性	139
第四节 社会责任论的学科交融性	142
<b>第七章 传媒的社会责任理论影响力</b>	145
第一节 美国新闻界的反应	145
第二节 社会责任论与新闻伦理学	149
第三节 社会责任论与媒体自律	152
第四节 社会责任论的国际地位	158
<b>第八章 传媒社会责任理论的局限性</b>	165
第一节 西方学者批评社会责任论	166
第二节 社会责任论的内在矛盾	172
<b>第九章 传媒的社会责任理论面临挑战</b>	179
第一节 来自西方传媒高度垄断的挑战	179
第二节 来自新兴传媒的挑战	186
第三节 来自国际新闻传播现实的挑战	190
第四节 来自媒体实务困境的挑战	193
<b>结语</b>	201
<b>主要参考资料索引</b>	202
<b>跋</b>	206

# 第一章 传媒的自由主义理论缘起与勃兴

西方传媒的社会责任理论和传媒的自由主义理论在上世纪被传媒理论家称为“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和“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是从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脱胎而来的，为了弄清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的来龙去脉，必须先“追问”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的缘起与勃兴过程。

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是西方资产阶级启蒙时期为新闻和大众传媒张目的理论。这一理论孕育于 17 世纪，成形于 18 世纪，影响力延及整个 19 世纪到 20 世纪初，这种理论的式微则是在 20 世纪 40 年代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取代了它之后的事了。

言论自由、出版自由、新闻自由在 17~19 世纪的 200 多年间，不仅是一种西方占主导地位的理论，也是率先在英、法、美等国家实行的传媒法律制度。

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一方面是一种学说，另一方面是传媒法律制度的理论基础，所以纵观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在这 200 多年里的发展进程，我们可以明确地看出大致可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以约翰·洛克和约翰·弥尔顿为代表，时间跨度是 17 世纪，其间，洛克作为近代自由主义的始祖，(和我们下文将要论及的几位 17 世纪西方伟大哲学家一道)给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提供了近代哲学方法论基础和“意见自由市场”理论的雏形，洛克的主权在民和立法、行政权力分立的民主政治思想也为 18 世纪的法国和美国的相关立法提供了理论准备，为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鸣锣开道，也为英国的书报检查制度敲响了丧钟，这个阶段也可以说成是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破”的阶段，即破除英国封建专制政权对新兴资产阶级在言论和报刊出版发行上的钳制和压迫。由于这种时代特色，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从一开始诞生就打上了后来被批评家指认为“消极自由”的烙印，这种烙印就体现在自由被定义为“免于……的自由”(批评者认为：积极的自由的定义应该是“做……的自由”)。

报刊自由主义理论发展的第二阶段是 18 世纪，以孟德斯鸠、卢梭和托马斯·杰斐逊为代表。在这一阶段，书刊检查制度已经废止，随着资产阶级在政治上全面取

得统治地位,出版和新闻、言论自由已经以国家大法的形式确定下来,这集中表现在1789年的法国《人权法案》、1776年的美国《独立宣言》中,而且这种立法至今没有丝毫动摇,这一阶段也可以说是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立”的阶段,一方面是理论的“立”,在孟德斯鸠、卢梭和托马斯·杰斐逊的有关论述中,弥尔顿的思想被发扬光大,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深入人心;另一方面是政治制度的“立”,近代资产阶级的出版、言论和新闻自由变成了一种政治制度,这就使得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成了统治思想,获得了它的正统地位。在这一阶段,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报刊如雨后春笋般地生发出来,连续印刷出版的报纸的政治地位已经取代17世纪流行的政治小册子,报刊的民办私营的性质在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占了主导地位。

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发展的第三阶段的时间跨度为整个19世纪,其时,西方资本主义社会已经在经济、政治、文化上日趋成熟,大众传媒的发展壮大已经势不可挡。亚当·斯密自由放任的经济学说给了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有力的支撑。这一阶段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的代表人物密尔以《论自由》一书为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的发展树立了一个里程碑。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报刊已经形成了自己的政治地位,廉价的大众化日报已经成了报刊的主导力量。

当然,在整个19世纪,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已经积聚了相当的力量。到了19世纪下半叶,帝国主义殖民主义已经发展到一定程度,列强已经开始了瓜分世界的征程,西方资本主义社会的内部的矛盾发生了变化,资产阶级作为统治阶级,在日益激化复杂的社会和国际矛盾面前需要灵活处置的权能,他们的世界观已经不像17世纪那样简单纯明、充满乐观的预期。时过境迁,随着新的社会科学研究的展开,以往对人性、理性及真理的看法,都要重新诠释了。

事物的辩证法就是这样,自由放任到了极致往往就走向了具有破坏性的反面,在报刊的社会功能越来越重要、大众传播越来越具有垄断性和可控制性的时候,再一味鼓吹大众传播是不受干涉的私营事务似乎是不合时宜了,换句话说,社会矛盾和大众传播的新变化使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对指导现实有些力不从心起来。不久,到了20世纪,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就受到了来自现实和来自理论界的双重挑战。

20世纪上半叶,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破绽越来越多,西方(尤其是美国)新的传媒现状呼唤新的传媒理论,于是,以罗伯特·哈钦斯为首的美国报刊自由委员会应运而生,由委员会总报告所创立的报刊的社会责任理论刷新了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

现在,我们从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的缘起展开探讨。

## 第一节 西方自由主义的哲学前提

### 作为经验主体的个人和作为客体的自然界

17世纪的欧洲,以英国为代表的资本主义生产和生活模式已经成形,新兴的资产阶级初登历史舞台,雄心勃勃、朝气蓬勃,掀起了一场反对封建宗教迷信和王权专制的思想和政治斗争,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就是在这场斗争中形成的。这一理论不仅成为反对神权和王权的有力的思想武器,为彻底废除以英王室为代表的封建报刊检查制度立下了汗马功劳,同时,为在1789年的法国和美国以国家大法的形式确定言论与出版自由是公民不可剥夺的权利,起到了助产士的作用,并在其后的一个半世纪左右的时间内,成为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新闻和大众传媒立法和传媒运作的主导性理论,是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保持新闻和大众传媒的私有制和相对独立于政府控制的理论基础。

但这一理论不是一蹴而就的。肇始于15世纪的意大利的文艺复兴运动及其后许多著名的自然和社会科学家、哲学家的研究成果,为报刊的自由主义理念的产生营造了精神氛围。

英国学者安东尼·阿巴拉斯特认为:从历史上说,“现代科学的成长与自由主义的出现相互重叠发展亦是不争的事实,而许多17世纪最重要的哲学家和作家,诸如培根、笛卡儿、霍布斯、斯宾诺莎及洛克都对这两个传统做出过主要贡献。侧重于个人体验的经验主义,以及将世界看成是中立的、价值缺乏的事实集合体的科学图景——这些都是两个传统所共有的要素。”<sup>①</sup>这段话说白了就是——哲学意义上的自由主义理论(这是报刊的自由主义理论的哲学前提)和近代蓬勃兴起的科学是密切相关的,实际上近代科学和哲学意义上的自由主义分享共同的前提,把个人作为经验主体、把世界看成人可以实事求是的事件集合体,世界本身没有伦理价值,世界的价值有赖于作为认知和实践主体的个人来界定。今天看起来,这样的理论前提没什么可大惊小怪的,可是在17世纪,在到处都是原教旨主义者的西欧,在“神

<sup>①</sup> [英]安东尼·阿巴拉斯特. 西方自由主义的兴衰[M]. 曹海军,等译. 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4:31-32.

人共性”的世界观经过多少世纪的灌输已经根深蒂固的语境下，把原本渺小的、只有依赖“天启”和对“神”的皈依才能“得救”的个人，一下子提升到用经验关照客观世界的主体地位，这里面对传统宗教世界观话语权的颠覆是显而易见的，在当时有震撼人心的“雷音”作用，令被启蒙者欢欣鼓舞！

为了给个人确立自立于世、生而平等，被自然地赋予自由、有满足自身欲望的权利，能够在这些欲望的满足过程中运用每个人所普遍具有的理性力量的主体地位，西方思想家们结合近代科学的演进过程，在 15 至 17 世纪进行了不懈的努力。后来，美国思想家托马斯·杰斐逊在 18 世纪(1776 年)为《独立宣言》起草的初稿中写道：“人是生而平等的，他们都被造物主赋予某些不可让渡的权利，其中包括生存权、自由权、追求幸福等权利。为了确实保障这些权利，人民建立了政府，它们的权力是由于被统治者的同意产生出来的，当任何形式的政体妨害了这种目的时，人民有权利去改变它，或废除它，人民有权利成立新政府。它必须建立在最能保证人民的安全和幸福的原则上，其政权组织的形式也要以此为依附。”<sup>①</sup>这标志着个人自由、人民主权的近代自由主义政治思想的确立。

这个思想，一方面是时代的历史条件使然；一方面也正是对此前的思想家们，尤其是 17 世纪的思想家们的科学、自由思想的继承。

我们来看一看 17 世纪的思想家为近代自由主义思想贡献了什么。

在英国哲学家弗兰西斯·培根之前，西方已经有了几位划时代的人物为人类带来了科学的世界图景，如哥白尼的天文学和牛顿的物理学。作为近代新兴的自然科学的杰出代表，牛顿在他发现的一系列力学定律的基础上建立了一种自然哲学，这种哲学的方法论前提是把对自然界的哲学思维与科学的实验和归纳有机地结合起来。但牛顿过于强调实验和归纳，对理性的能动作用认识不够。而科学的实验和理性的关系问题，是培根哲学所要重点论述的方法论问题。

培根是 17 世纪把科学的成果带进哲学从而形成有科学意味的世界观的首要哲学家之一，培根面对中世纪以来科学发展不顺利的现状，认为当时的科学发展“几乎停滞不前”，呼吁科学要来一个伟大的复兴，他认为：“必须给人类的理智开辟一条与以往完全不同的道路，提供一些别的帮助，使心灵在认识事物的本性方面可以

<sup>①</sup>[韩]柳钟善. 美国历史 100 断面：在印第安人土地上建立起的国家[M]. 徐东日，金莲兰，译. 延边大学出版社，2004:64.

发挥它本来具有的权威作用。”<sup>①</sup>

培根所指的这条道路就是“实验与理性密切结合”。培根作了一个比喻，说明在科学的研究时，仅靠经验就像是蚂蚁，把经验收集起来只是使用，而仅靠理性又像蜘蛛，他们只是自己把网子造出来（引者按：这样的知识有空对空的危险）。培根认为，相比较而言蜜蜂的做法则更像是真正的哲学工作，因为蜜蜂从花园和田野里面的花中采集材料，但是用它自己的一种力量来改变和消化这种材料。“因为它既不是或不主要是依靠心智的力量，但它也不是从自然历史和机械实验中把材料收集起来，并且照原来的样子把它整个保存在记忆中。它是把这种材料加以改变和消化而保存在理智中的。因此从这两种能力之间，即实验的和理性的能力之间的更密切和更纯粹的结合（引者按：这是此前还没有做过的），我们是可以希望得到很多东西的。”<sup>②</sup>培根认为，人们循着这样的道路，就可以探索自然的规律，当时培根把人们探索到的自然规律称为“形式”，他说：“熟悉形式的人就能够在极不相同的实体中抓住自然的统一性；因此也就能够发现从来没有发现过的东西，发现不管是自然的变化、实验上的努力以及偶然的原因本身都不能使它们实现的东西，发现人从来没有想到过的东西。因此，由于形式的发现，我们就可以在思想上得到真理而在行动上得到自由。”<sup>③</sup>

培根把人（人类）“思想上得到真理”和“行动上得到自由”对应起来，这和他的另一个名垂史册的论断如出一辙：“知识就是力量。”在他看来，达到人的知识的道路和达到人的力量的道路是紧挨着的，而且几乎是一样的。也就是说，人的知识越多力量越大，人在行动上也就越自由。注意，在近代，是培根率先给人、人的力量、人的自由打下了科学的基石。在培根那里，人的自由有两个要义：①人在积极的参与性的实验和运用理性的状态下关注自然；②人在这种关注中探得规律、掌握科学知识、形成力量达到自由。

经过这番简明的考察，再回过头来看前文提及的安东尼·阿巴拉斯特关于科学和自由主义在其各自成长过程中的密切关系的断言，令人信服。

① 北京大学哲学系外国哲学史教研室编译. 西方哲学原著选读(上卷)[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0:339.

② 北京大学哲学系外国哲学史教研室编译. 西方哲学原著选读(上卷)[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0:359.

③ 北京大学哲学系外国哲学史教研室编译. 西方哲学原著选读(上卷)[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0:347.

## 笛卡儿：个人主义哲学的宗师

培根的哲学还只是把人作为一个类，把人类的科学作为达到对必然的认识，从而获得自由。这种理论对于早期生龙活虎的资产阶级来说还有点沉闷，他们在哲学上还有进一步的要求，这就是个人的地位，个性化和精神生活的地位，从个人出发诉诸理性的途径，以及最后，个人在理性制导中的能动性，这个要求，在笛卡儿和斯宾诺莎的哲学中得到了呼应。

英国著名哲学家罗素指出：“笛卡儿的基本确实项‘我思故我在’使认识的基础因人而异，因为对每个人来讲，出发点是他自己的存在，不是其他个人的存在，也不是社会的存在。他强调清晰、判然的观念可靠，这也异曲同工，因为通过内省我们才以为发现自己的观念是否清晰、判然。笛卡儿以来的哲学，大部分或多或少都有这种思想上的个人主义的一面。”<sup>①</sup>罗素的论断很贴切，笛卡儿以“我思故我在”作为哲学的基石和认识的出发点，而在他论述这个“我思”时说的不是别的，恰恰是他个人的内省，在设问“我究竟是什么东西？”之后，笛卡儿写道：“一个思想的东西，什么是在思想的东西呢？就是在怀疑、理解、理会、否定、愿意、不愿意、想像和感觉的东西。”<sup>②</sup>笛卡儿的“我”是一个特定的个人，是众多个人的一个凡例，现在我们看到，正是通过笛卡儿，个人开始登上哲学的殿堂，个人被作为认识的起始是和开展认知的原动力，换句话说，在认识论的源头上，是个人在追问知识和体察世界。笛卡儿一心让“我”这个踏上认识旅途的个人有所建树。

在笛卡儿看来，“我”的观念有三种， he说道：“在这些观念中间，我觉得有一些是我天赋的，有一些是外面来的，有一些是我自己创造出来的。因为我是有一种能力来设想我们一般地称为事物、真理或思想的东西，所以我觉得我的这种力量不是从别处得来的，只是来自我自己的本性；可是如果我现在听到某种声音，看见太阳，感觉到热的话，我直到现在为止都是断定这些感觉来自某些存在于我以外的东西的；最后，我觉得美人鱼、飞马以及其他一类的怪物都是我的心灵的虚构和捏造。”<sup>③</sup>

① [英]罗素. 西方哲学史(下卷)[M]. 马元德,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1976:127.

② 北京大学哲学系外国哲学史教研室编译. 西方哲学原著选读(上卷)[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370.

③ 北京大学哲学系外国哲学史教研室编译. 西方哲学原著选读(上卷)[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374.

通过对这三种观念的分析,笛卡儿充分地肯定“我”是有理性的,这种有理性是“我”的内在规定性。他进一步论证说,“我”只有充分相信自己的第一种观念,“我”只要不让“我”的意志越过认识的范围,把认识的对象置于理智清楚明白的判断之下,“我”就不会犯错误,就能不断得到真理性的认识。

另一位17世纪的重要哲学家斯宾诺莎对笛卡儿的理性观念作了进一步发挥,在斯宾诺莎看来,世界万物的联系表现为一种必然的逻辑关系,因此,人的理性、人的自由就在于通过每个人的真观念认知这种逻辑关系,人在发挥理性力量之时,就可以展示人的心灵的理性与自然的逻辑之对应关系,一旦达到了这个境界,人就自由了,换句话说,自由就是对必然性的认识和把握。他认为数学是给我们提供真理的一种典范。斯宾诺莎强调对于个人来说,理性在个人的生活实践中不仅有推演知识的功能,还有一种“自我导向”的功能,理性导引人们驾驭欲望和情感,因为人如果受控于欲望和情感,那就偏离了理性的轨道,让人产生迷惑和成见,让人陷于精神囚笼之中。

英国哲学家霍布斯从另一个方向为个人主义寻找本体论前提。在进行这种努力的时候,他的出发点依然是近代科学。霍布斯写道:“在科学里,我们对于各个部分的原因要比对整体的原因知道得更多。因为整体的原因是由各个部分的原因所组成的,但是我们在能认识整个组合物之前,必须先认识那些将被组合的东西。”<sup>①</sup>我们知道,近代科学的发展为人们带来了一种还原主义的科学认知方法,有如物理学要不断地探求物质的基本粒子,哲学也在追究自然实体的基本形态。这里所引证的霍布斯的这段话,就是17世纪的哲学家对这种还原方法的经典表达,循着这样的方法,霍布斯得到了他的唯名论的结论——事物的普遍性只存在于名称之中,对那些被命名的事物来说,真正存在的是独立的、分立的、特殊的单个实体。对此,安东尼·阿巴拉斯特评点道:霍布斯在本体论上的这种唯名论观点,“为他个人主义的人性概念提供了一般性的哲学基础。因为自然世界是由独一无二的和分立的单个实体所组成,人性也服从这一原则。他们中的每一个都是独立自主的,自我运动的,并且是完全自我导向的存在。”<sup>②</sup>据此,霍布斯进入了社会伦理的领域。在他看

<sup>①</sup> 北京大学哲学系外国哲学史教研室编译. 西方哲学原著选读(上卷)[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388.

<sup>②</sup> [英]安东尼·阿巴拉斯特. 西方自由主义的兴衰[M]. 曹雨军,等译. 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4:172.

来,由于每个人都是本着利己的动机在行事的,所以在自然状态中,这些生而平等的个人由于利己的动机而出现了“所有人反对所有人的战争”,于是个人之间就订立公共权力的契约,“建立这种公共权力的唯一方法,就是把他们所有的权力与力量交给一个人或者由一些人组成的会议,根据多数赞成,把他们大家的意志变为一个意志。”<sup>①</sup>这种契约订立之后统治者获得了一切权利,而公民变成了臣民,在选择了统治者后就唯有服从统治者。

霍布斯的哲学对人和对社会的理论作了两个最重要的抽象。第一个抽象是把个体的自然人对应于自然界中的独立原子,就如前者是自然实体一样,把个体的自然人看成是实体,即把个体的自然人看成社会存在的首要的因素;第二个抽象是这些个体的自然人本着利己的动因从个人过渡到社会和国家,为摆脱一切人对一切人的战争状态,他们才由自己的意愿来组成国家。

在霍布斯的时代,君主专制的政体在历史舞台上还占据着一定的位置,这导致他的理论还不能摆脱拥护君主专制政体的结论,这是他的哲学的时代局限性。但是霍布斯坚持了17世纪伟大哲学家们的个人主义路线,他用科学的还原主义方法把自然的个人作为社会的本原、作为国家的动力因和目的因,他的在自然状态中人人平等的思想,为18世纪资产阶级自由、理性、民主的理论大合唱奏响了序曲,我们看到,在18世纪的美国独立宣言中,霍布斯的社会契约的思想被保留下来,而公民在订立契约后放弃主权的说法被摒弃了。西方资产阶级的自由主义的政治观随着时代的演进而刷新。

### 洛克：“哲学上自由主义的始祖”

在17世纪为近代自由主义提供哲学基础的哲学家当中,还有一位人物不得不提,这就是英国哲学家约翰·洛克,他被现代哲学家罗素称为“哲学上自由主义的始祖”。

洛克与他同时代的笛卡儿、斯宾诺莎不同,他开辟了认识论的经验主义道路。在洛克看来,人的心灵就像一张白纸,上面没有任何记号,没有任何观念,这张白纸是怎样被描画上无限多的花样呢?换句话说,人的心灵是从哪里得到理性和知识

<sup>①</sup> 参见[英]霍布斯著,王太庆译《利维坦》,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11页。

<sup>②</sup> 北京大学哲学系外国哲学史教研室编译. 西方哲学原著选读(上卷)[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400.